

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 5%以上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 4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知，获悉公司股东王进飞先生和江苏帝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江苏帝奥）所持本公司 5%以上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，上述股东具体冻结详情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	轮候冻结股数（股）	委托日期	轮候冻结期限	轮候冻结机关	轮候冻结占其持股比例	冻结原因
王进飞	否	506,045,049	2020 年 4 月 7 日	36 个月	南通市通州区人民法院	100%	诉讼
江苏帝奥	否	398,333,467	2020 年 4 月 7 日	36 个月	南通市通州区人民法院	98.08%	诉讼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冻结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累计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其持股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王进飞	506,045,049	16.16%	506,045,049	100%	16.16%
江苏帝奥	406,133,467	12.97%	398,333,467	98.08%	12.72%
合计	912,178,516	29.13%	904,379,516	99.15%	28.88%

三、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原因、影响及风险提示

造成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主要原因系王进飞先生及江苏

帝奥近来因其自身的债务纠纷而涉及诉讼，导致法院裁定轮候冻结股权，其处置取决于各法院的司法裁决。

王进飞先生及江苏帝奥不存在对本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形，不涉及对本公司业绩补偿事宜。本公司未向王进飞先生及江苏帝奥提供过担保。

王进飞先生及江苏帝奥并非本公司的控股股东，也并非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其股份冻结情况不影响本公司控制权，不会对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规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 5%以上
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

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9 日